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9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1960号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莎普爱思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莎普爱思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莎普爱思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莎普爱思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莎普爱思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莎普爱思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9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莎普爱思公司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80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陈德康、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873,626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6.40 元，共计募集资金 50,500.00 万元，其中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强身药业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款作价认缴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747,252 股股份（折合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其他特定对象以货币资金 40,500.00 万元认缴，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150.00 万元后的现金募集资金为 38,35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减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69.19 万元后，公司本次现金募集资金净额为 38,080.81 万元，本次发行总募集资金净额为 48,080.8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496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48,029.41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6.49 万元；本公司 2019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77.91 万元，其中，用于募集资金项目支出 59.3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8.60 万元，2019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02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8,107.32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6.51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支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签订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连同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市支行签订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因募投项目结项公司本期注销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建设银行平湖支行	33050163732700000303	0.00	本期销户
交通银行平湖支行	297720000018800007258	0.00	本期销户
中信银行平湖支行	8110801012100826990	0.00	本期销户
农业银行平湖支行	19340101040029337	0.00	本期销户
合 计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募投项目（包括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项目、强身药

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已实施完成，公司将节余的募集资金 185,986.71 元（包含利息并扣除相关费用，低于 500 万且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 5%）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如有项目尾款或质保金满足付款条件时，将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公司实际补充流动资金 185,986.71 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主要为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提供配套服务。因该项目的效益反应在上述项目中，无法单独核算。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根据公司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和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总投资、实施内容、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目前强身药业的口服液产能及本公司的口服液产能基本能满足市场需求。公司本着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综合考虑募投项目所在行业的发展状况和预期利润情况，决定终止实施强身药业新建口服液生产车间项目，并将该募集资金存储于原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和“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的建设。按照实际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金额规划，调整情况如下表（万元）：

投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	8,464.00	6,134.00	9,176.00	7,134.81
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	4,551.00	4,551.00	6,636.00	6,346.00
强身药业新建口服液生产车间项目	5,215.00	5,215.00		
小 计	18,230.00	15,900.00	15,812.00	13,480.81

本次调整不涉及“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和“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建设内容实质性改变，对项目效益不产生影响。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080.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795.8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107.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81%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诺 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收购强身药业100%股权	否	34,600.00	34,600.00	34,600.00	—	34,600.00	—	100.00	2015-12-31	-5,377.95	否	否
强身药业新建 中药提取生产 车间和仓库项 目	是	6,134.00	7,134.81	7,134.81	2.28	7,135.71	0.90	100.01	2019-09-30	—	—	否
强身药业新建 口服液生产车 间项目	是	5,215.00	—	—	—	—	—	—	—	—	—	是
强身药业新建 酒剂生产车间 项目	是	4,551.00	6,346.00	6,346.00	57.03	6,353.01	7.01	100.11	2019-11-30	—	—	否
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					18.60	18.60	18.60					
合 计	—	50,500.00	48,080.81	48,080.81	77.91	48,107.32	26.5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一)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 12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9,078.8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强身药业新建中 药提取生产车间 和仓库项目	强身药业新建口服液 生产车间项目	7,134.81	7,134.81	2.28	7,135.71	100.01	2019-09-30	—	—	否
强身药业新建酒 剂生产车间项目		6,346.00	6,346.00	57.03	6,353.01	100.11	2019-11-30	—	—	否
合 计	—	13,480.81	13,480.81	59.31	13,488.72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一）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